

108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、國家安全情報人員

等別：五等考試

類科組：錄事、行政組

科目：法學大意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的答案，複選作答者，該題不予計分。

(二)本科目共 50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- D 1 依現行刑法規定，下列何種制裁為從刑？
(A)罰金 (B)保安處分 (C)追徵、追繳或抵償 (D)褫奪公權
- C 2 有關特別法與普通法之關係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(A)特別法優先於普通法適用
(B)普通法經修正後，仍優先適用特別法
(C)普通法與特別法的區分有絕對的標準
(D)在同一法典中，亦可能存在特別法與普通法的關係
- D 3 法律適用之三段論法，形式上不包括下列何者？
(A)大前提 (B)小前提 (C)結論 (D)陳述意見
- C 4 下列何者非屬行政罰法所定之警告性處分？
(A)告誡 (B)記點 (C)公布姓名或名稱 (D)輔導教育
- D 5 下列何種事項不得以自治條例規定？
(A)法律或自治條例規定應經地方立法機關議決者
(B)創設、剝奪或限制地方自治團體居民之權利義務者
(C)關於地方自治團體及所營事業機構之組織者
(D)刑事重要事項，經地方立法機關議決應以自治條例定之者
- A 6 關於司法院大法官審理政黨違憲解散案件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(A)由中央主管機關、立法院或監察院聲請司法院憲法法庭審理
(B)政黨之目的或其行為危害自由民主之憲政秩序者，應宣告違憲
(C)被宣告解散之政黨，不得成立目的相同之代替組織
(D)被宣告解散之政黨，其依政黨比例方式產生之立法委員，自判決生效時起喪失其資格
- B 7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，關於化粧品廣告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與公益形成無關，屬於不受憲法保障之商業性言論
(B)若廣告內容虛偽不實，則不受憲法保障
(C)國家為保障國民健康，可對此類廣告進行事前審查
(D)化粧品對人民生命、身體、健康影響輕微，故國家不得對此類廣告加以管制
- D 8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，憲法條文之修改，下列何者逾越修憲之界限？
(A)將立法委員之政黨比例代表總席次減少 1 人
(B)將立法委員選舉制度修改為完全採取相對多數決制
(C)將立法委員選舉制度從單一選區兩票並立制，修改為單一選區兩票聯立制
(D)將我國之國體修改為君主立憲國
- A 9 依現行憲法及增修條文規定，下列何者不屬立法院之職權？
(A)決議咨請總統發布緊急命令 (B)提出憲法修正案
(C)議決媾和案 (D)行使考試委員之人事同意權
- D 10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意旨，關於法律保留原則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(A)為現代法治原則之具體表現 (B)涉及行政、立法兩權之權限分配
(C)涉及國家與人民關係之規範 (D)給付行政措施無法律保留原則之適用

- C 11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意旨，禁止非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按摩業，是對其職業自由所為之何種限制？
(A)執行職業自由之主觀條件限制 (B)選擇職業自由之主觀條件限制
(C)選擇職業自由之客觀條件限制 (D)執行職業自由之客觀條件限制
- A 12 關於現行立法委員選舉制度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(A)採複數選區兩票並立制，一票以區域候選人為投票對象，一票以政黨為投票對象
(B)設定政黨比例代表席次共 34 人，由獲得 5%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之
(C)直轄市、縣市選出之區域立法委員共 73 人，採行單一選區制選舉
(D)區域選舉結果與政黨選舉票之選舉結果，分開計算其當選名額
- B 13 依憲法、司法院大法官解釋及司法院大法官審理案件法，關於憲法疑義與權限爭議之聲請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(A)中央或地方機關均得聲請
(B)地方機關之聲請均應經由中央監督機關層轉
(C)聲請人行使職權適用憲法發生疑義時，得聲請解釋憲法
(D)聲請人行使職權與其他機關發生適用憲法之爭議時，得聲請解釋憲法
- C 14 下列何者為地方自治團體性質之公法人？
(A)嘉南農田水利會 (B)臺灣省 (C)高雄市 (D)臺中市北屯區
- A 15 教育部依法將主管之山城嚮導運動專業人員訓練機構認定事項，交由體育署辦理，係屬下列何等情形？
(A)權限委任 (B)權限委託 (C)委辦 (D)委託行使公權力
- D 16 有關怠金與罰鍰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(A)怠金和罰鍰都是國家對人民所課予之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
(B)對於依行政處分負有不行為義務而為之者，得處以怠金
(C)對於義務人違反行政法上義務，得處以罰鍰
(D)怠金和罰鍰都適用一行為不二罰原則
- C 17 依司法院解釋意旨，關於法明確性原則之敘述，下列何者錯誤？
(A)法規範之意義非難以理解 (B)為受規範者可以預見
(C)應保護人民正當合理之信賴 (D)法規範之意涵可依司法審查加以確認
- D 18 行政機關行使公權力必須讓人民有表達意見之機會，為下列何項行政法上原則之展現？
(A)比例原則 (B)法明確性原則 (C)信賴保護原則 (D)正當行政程序原則
- A 19 行政自我拘束原則為下列何種原則之體現？
(A)平等原則 (B)比例原則 (C)公益原則 (D)法律保留原則
- A 20 依公務員懲戒法規定，下列何者為撤職處分之內涵？
(A)撤其現職，並於 1 到 5 年內停止任用 (B)免其現職，並不得再任用為公務員
(C)撤其現職，並不得再任用為公務員 (D)撤其現職，停發俸給，並不得申請退休
- B 21 市政府主管機關挖掘馬路未設適當警告標示，導致行人掉落坑洞受傷。人民可請求市政府負擔下列何項責任？
(A)損失補償責任 (B)國家賠償責任 (C)公法上不當得利責任 (D)公法上無因管理責任
- A 22 依行政罰法規定，違反行政法上義務而應受之處罰，不包括下列何者？
(A)沒收 (B)罰鍰 (C)講習 (D)吊銷證照
- C 23 提起確認行政處分無效訴訟，須先踐行下列何種程序？
(A)向原處分機關之上級機關提起訴願 (B)向原處分機關之上級機關請求確認無效
(C)向原處分機關請求確認無效 (D)向原處分機關提起申訴
- D 24 下列何者非屬行政法院審判權之事項？
(A)不服屋頂加蓋被認為違章建築 (B)逾期辦理車輛檢查受罰
(C)辦理結婚登記被拒絕 (D)不服法官所為之限制住居裁定
- B 25 原告就已提起行政訴訟之事件更行起訴，行政法院應作成下列何種裁判？
(A)以判決駁回之 (B)以裁定駁回之 (C)作成情況判決 (D)作成中間判決
- A 26 有關民事訴訟上第三審法院上訴，下列敘述何者錯誤？
(A)雖然不是每一件第二審判決之當事人都可上訴第三審法院，但能上訴第三審之事件，必定經過第二審法院判決
(B)第三審雖採律師強制代理，但被上訴人可以不必由律師代理，自己寫書狀
(C)第三審之判決，應經言詞辯論為之。但法院認為不必要時，不在此限
(D)第三審上訴聲明，不得變更或擴張

- B 27 下列關於民事訴訟簡易程序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(A)本於票據有所請求且限於該爭訟金額為新臺幣 50 萬元以下者，始適用簡易程序
(B)因動產租賃或使用借貸關係所生之爭執涉訟者，適用簡易程序
(C)對於簡易程序之第一審裁判，應上訴於管轄之第二審法院，其審判以高等法院獨任庭行之
(D)對於簡易程序之第一審裁定，應抗告於管轄之地方法院，其審判應以法官 1 人、國民參審員 3 人、司法事務官 1 人，共計 5 人組成合議庭行之
- D 28 下列關於民事法院管轄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(A)因不動產之分割而涉訟者，得由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管轄
(B)本於票據有所請求而涉訟者，專屬票據付款地之法院管轄
(C)因契約涉訟者，如經當事人定有債務履行地，專屬該履行地之法院管轄
(D)因船舶碰撞或其他海上事故請求損害賠償而涉訟者，得由受損害船舶最初到達地之法院管轄
- C 29 下列何者屬於民事訴訟法上「以原就被原則」之規定？
(A)訴訟繫屬中為訴訟標的之法律關係，雖移轉於第三人，於訴訟無影響
(B)訴狀送達後，原告經被告同意後，得將原訴變更或追加他訴
(C)訴訟，由被告住所地之法院管轄
(D)被告不抗辯法院無管轄權，而為本案之言詞辯論者，以其法院為有管轄權之法院
- D 30 有關請求法院判決離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妻要以受夫不堪同居之虐待為理由，請求法院判決離婚者，至少必須要有兩張驗傷單為證
(B)夫妻在離婚訴訟進行中，不得成立訴訟上和解除離婚
(C)夫妻在離婚訴訟進行中，不得再成立兩願離婚
(D)妻以夫重婚為理由，請求法院判決離婚。夫如能舉證證明妻事前同意夫重婚者，法院將駁回妻的離婚之訴
- A 31 下列何者不屬於特留分扣減之標的？
(A)酌給遺產 (B)遺贈
(C)指定應繼分 (D)遺囑為遺產分割方法之指定
- A 32 下列關於民法請求權消滅時效之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(A)請求權，因 15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，但法律所定期間較短者，依其規定
(B)離婚之夫妻間贍養費，其各期給付請求權，因 3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
(C)物理治療師之診費及其墊款請求權，因 1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
(D)民間公證人所收當事人物件之交還請求權，因 1 年間不行使而消滅
- B 33 甲受法院監護宣告，某日，甲在意識清晰時，購買乙之 A 車。甲乙間之 A 車買賣契約效力如何？
(A)有效，不得撤銷 (B)無效 (C)效力未定 (D)有效，得撤銷
- B 34 地上權有支付地租之約定者，地上權人受該約定拘束。地上權人於下列何種情形，得拋棄其權利，並免支付地租？
(A)因不可歸責於地上權人之事由，致土地不能達原來使用之目的
(B)因可歸責於土地所有人之事由，致土地不能達原來使用之目的
(C)因可歸責於地上權人之事由，致土地不能達原來使用之目的
(D)不可歸責土地所有人與地上權人之事由，致土地不能達原來使用之目的
- B 35 甲售某屋與乙，已為交付，其後甲再將該屋出售於丙，並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。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甲已將該屋交付於乙，故乙取得所有權，乙得請求丙塗銷登記
(B)甲已將該屋登記於丙，故丙取得所有權，丙得請求乙返還該屋
(C)甲與乙之買賣契約訂定在先，故甲丙之買賣契約無效，乙得請求丙塗銷登記
(D)甲乙及甲丙之買賣契約均有效，故乙得請求與丙共有該屋所有權
- A 36 民法第 1138 條所稱第一順序之法定繼承人為直系血親卑親屬，下列何人屬之？
(A)被繼承人之子女 (B)被繼承人之兄弟姊妹 (C)被繼承人之祖父母 (D)被繼承人之姪兒姪女
- A 37 依民法規定，贈與人在何種情形下，對於受贈人須負給付不能之責任？
(A)有故意或重大過失時 (B)有具體輕過失時 (C)有抽象輕過失時 (D)有不可抗力時
- B 38 甲不法侵害乙男致死，下列何人不得對甲請求非財產上損害賠償？
(A)乙的妻子 (B)乙的妹妹 (C)乙的兒子 (D)乙的父親
- C 39 下列何者，依刑事訴訟實務之見解，不必經嚴格證明？
(A)犯罪行為 (B)共犯之人數
(C)刑罰量定之事實 (D)刑罰加重或減輕之原因事由

- C 40 關於被告之自白，依刑事訴訟法之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可以作為認定被告犯罪之唯一證據
(B)被告之自白只要與事實相符，就可以作為認定犯罪事實之證據
(C)被告為刑求之抗辯應優先調查
(D)被告之自白只要具備任意性要件，就可以作為認定犯罪事實之證據
- D 41 下列有關辯護人之權利，何者錯誤？
(A)得接見羈押之被告，並互通書信
(B)於審判中得檢閱卷宗及證物並得抄錄攝影
(C)限制辯護人與羈押之被告接見或互通書信，應用限制書
(D)於偵查中之羈押審查程序，得將閱卷所得之證據資料公開
- B 42 刑事案件每一犯罪嫌疑選任的辯護人，以幾人為上限？
(A)2 人 (B)3 人 (C)4 人 (D)5 人
- A 43 關於刑法公務員之規定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因選舉成為民選公職人員者，均屬身分公務員
(B)各執行公權力機關僱用之人員係授權公務員
(C)各執行公權力機關聘用之人員係受託公務員
(D)各執行公權力機關之短期職務代理人並不是公務員
- A 44 地方政府委託民間執行路邊收費停車格管理業務，路邊停車開單員性質上是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？
(A)不屬於刑法上公務員 (B)屬於身分公務員 (C)屬於授權公務員 (D)屬於受（委）託公務員
- C 45 關於自首之實務運作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犯罪行為雖早經警察發覺，但行為人如確實有到案坦承其犯罪事實，亦符合自首要件
(B)自首不必親自出面申告犯罪，只要向友人告知經過即符合自首要件
(C)行為人就其犯罪行為已向警局自首，即便對於犯罪之原因有所隱瞞，仍符合自首的要件
(D)對於未發覺之罪自首而願接受裁判者，依法應減輕其刑
- A 46 非公務員乙與公務員甲基於犯意聯絡及行為分擔，共同對於違背職務之行為收受賄賂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乙雖非公務員，但與甲共同犯罪，應論以與甲相同之收受賄賂罪
(B)乙非公務員，只能論以通常之罪刑
(C)乙既然不是公務員，不可能成立收受賄賂罪
(D)乙應成立收受賄賂罪之教唆犯
- C 47 非公務員父親乙教唆當公務員之兒子甲侵占公用財物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只有公務員甲會構成貪污治罪條例之侵占公用財物罪
(B)乙構成刑法普通侵占罪之教唆犯
(C)乙構成貪污治罪條例侵占公用財物罪之教唆犯
(D)甲僅構成刑法上之普通侵占罪
- D 48 公務員甲對於違背職務之行為，收受廠商賄賂新臺幣 50 萬元，經人檢舉並經警依法實施通訊監察而得知上情，案發後警察約談時，坦承犯行，並自動繳交全部所得 50 萬元，並因而查獲其他共同犯罪人乙，法律對甲有何減免刑責的規範？
(A)在偵查中自白，自動繳交全部所得財物，得減輕其刑；因而查獲其他正犯或共犯，減輕或免除其刑
(B)在偵查中自白，自動繳交全部所得財物，減輕其刑；因而查獲其他正犯或共犯，得減輕或免除其刑
(C)在偵查中自白，自動繳交全部所得財物，得減輕其刑；因而查獲其他正犯或共犯，得減輕或免除其刑
(D)在偵查中自白，自動繳交全部所得財物，減輕其刑；因而查獲其他正犯或共犯，減輕或免除其刑
- B 49 警察甲假借取締逆向行駛之職務上機會，故意毆打違規駕駛乙，造成乙受傷，甲之行為應如何評價？
(A)甲依刑法第 23 條規定成立正當防衛，可以阻卻違法
(B)甲構成刑法第 277 條第 1 項之傷害罪，再依同法第 134 條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
(C)甲依刑法第 24 條規定成立緊急避難，可以阻卻違法
(D)甲避難過當，成立刑法第 284 條第 1 項之過失傷害罪
- A 50 甲竊取商店 3C 產品，下列何種情形，得依刑法第 20 條關於瘡啞人之規定減輕其刑？
(A)甲於出生時即又聾又啞
(B)甲於成年後因故受重傷始成為又聾又啞
(C)甲於自幼（學齡前）即具備聾或啞其中一項身體機能喪失
(D)甲於成年後因故受重傷而導致聾或啞其中一項身體機能喪失